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作为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现就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拟订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19年末股本总数1,208,204,602股为基数，按每10股派0.67元(含税)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0,949,708.33元，同时每10股派送红股1股，共计派送红股120,820,460股。本年净利润结余作为未分配利润，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我们认为，该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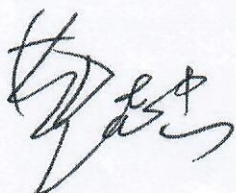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
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)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25日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龚志忠

战英杰

柯绍烈

(此页无正文，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
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)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25日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龚志忠



战英杰

柯绍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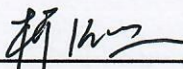
(此页无正文，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
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)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3月25日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龚志忠

战英杰



柯绍烈